

##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兰芬女士召集，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3年12月4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
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，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或“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预计审计费用135万元（其中财务报告审计125万元，内控报告审计费用10万元），如发生需调整审计费用的情形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调整。

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：

#####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

---

特此公告。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8日